

## 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施公案 第一二〇回 傳鄰右曲直共證 聽堂詞涇渭皆分

且說施公問事是一片愛民之心，明知情屈，仍怕有隱匿，故意驚喝金有義。金有義叩頭說：「小人趕元寶是實，並不曾殺人。小人哪知曉趙三往富家窪去，就往那裡等著殺他去呢？」少時大人叫了鄰舍人來，一問便知。」施公說：「你今日堂上回的話，何不在知府堂上如此說法？」金有義叩頭說：「青天老大人，小人在府台太爺那裡，也是這樣回法。怎奈府太老爺一句不聽，百般拷問。小人實是受刑不過，這才招認。」霎時間，差人跪倒說：「回欽差大人，三姓鄰舍，俱已傳到。」施公抬頭，但見幾個老民，跪在堂下。施公說，傳你們來，不為別的事，要分辨金有義這一案是非曲直，全要實說，分毫不礙你們的事。若有虛言，保不住就有牽連。」又叫：「馮大生，既是你伙計他被人害，你也必然知情。今日事犯，速行招認。」

馮大生說：「小人雖與趙三是伙計，他被人家害了，小人實不知情。求大人詳察。」施公說：「你們說來，誰是誰的街坊？」下面說道：「小的趙大、王二是金有義的街坊。」施公說：「金有義母子，素日好歹，實回上來。」二人說：「大人請聽：他母子俱皆安分，母慈子孝。」施公說：「是了。」又有二人說：「小的李承、孫昌是趙三的街坊。」施公說：「趙三生前行為怎樣？」二人道：「趙三生前吃喝嫖賭，無所不為。他妻梅氏，卻倒賢慧。」施公說：「是了，是了。」又有二人說：「小的王四、張六，是馮大生的街坊。」施公說：「馮大生為人如何？」

二人說：「馮大生為人也好也不好。怎麼說呢？外面卻會生事，家內倒還安靜。」施公吩咐六個人下去。又問馮大生說道：「趙三月你打牲的伙計，他叫人殺死，你知道不知道呢？」說：「回大人，趙三與小人一同打牲。他竟被人殺死，小人不知道。」

施公點頭說：「既是同伙，若打牲去，你叫不去不叫去呢？」

說：「小人兩個作伴，他也叫我，我也叫他。」施公說：「那日呢？」大生說：「小人起早呢！約有四更天就出門。到了趙三的門首，高聲喊叫：『三孀子，三孀子！』叫夠多時，裡面才答應，說道：『他去咧！』就回家等著他。」施公說：「趙梅氏，你夫主是幾時出的門，你可記得清嗎？」說：「亡夫離家，時有三鼓。」施公說：「馮大生，趙三三鼓離家，你去找他是四更，到了趙三門首，如何叫法？要你說來！一字有差，重責不恕。」說：「往常叫他：『老三起來吧！該走咧！天不早了。』」施公說：「趙梅氏，聽馮大生之言真假？」說：「他說的倒是實。那日晚間，他來叫，民婦正在睡朦之間，忽聽見叫『趙三孀子，三孀子，你把老三叫一聲兒。』民婦說：『他早去了。』他在外面說：『怎麼沒碰見呢？我走了，碰見更好；碰不見，我在家裡等他。』說罷他就走了。」施公說：「馮大生，你同趙三打牲，是使什麼傢伙？」說是：「飛禽走獸同打。打飛禽是下網下套子；打走獸，趙三一根齊眉棍，小的一口腰刀。」施公說：「那日你在家中等他，他去了沒有呢？」說：「小人等他個大天亮，也沒見他到。後來聽見人說，他被金有義殺死了。」

施公冷笑，眼望眾官衙役人等說道：「你們細聽，兇手不是金有義，定是馮大生。不知因何將趙三殺死，又往他門首去叫，遮掩人的耳目。往日去找，叫趙三；那日去找，叫三孀子。分明是知道他不在家，假意去找，為的是瞞哄眾人。再者有趙三殺身之禍，也必去找馮大生。人頭裝在匣內，拋於外邊，誰拾他那匣子，算中了他的牢籠計。你們詳察是不是？」眾官曲背躬身說：「老大人的高見，卑職等實不如也。」施公說道：「還沒有真對證，少時間便有分曉。」說著提筆寫了個紅紙帖，用紙封好，說是：「鄭洪。」「有。」連忙答應跪倒。施公說：「你認識字不認識？」說：「認識幾個。」施公帶笑說：「你拿此字去，照帖行事。不准叫旁邊人。有走漏風聲，從重治罪。」

「是。」

鄭洪接了字帖，往外就走。後跟六七個衙役，全要瞧瞧，見見市面。鄭洪把舌頭一伸，說是：「我的舅母，這可實在瞧不的。等我回來，自然明白。」說著，走到無人之處，打開一看，心內明白，出城竟撲前村馮大生門首拍門，說：「大嫂子，快開門來。」朱氏趕緊出來開門一看，認得是公差。鄭洪跟隨就往裡走，說：「嫂子可不好了，他殺趙三事情犯了，當堂招認，畫了口供。這還算好，沒說有你，只他一人。他暗暗的求我，叫我告訴嫂子，趁著你家有點底兒，叫你快去打點。省得他受刑不過，連你也拉出來，那時也就不好了。」朱氏聞聽此言，想著倒對，說是：「你要不跟你哥哥相好，他也不叫你來。我實對你說罷！這宗底本可也有，我也瞧透了，你們兩人必是親兄弟一般。你來罷！」說著把這口缸一挪，那缸底下，用刀鏟開，取一個布包，拿到炕上。打開一看，看是五個元寶。

朱氏才要說分銀之事，那鄭洪把臉一翻，將鎖子掏出來說：「快走罷！到衙門再說。」朱氏真魂嚇掉。要知後事如何，且看下回分解。